



理事会

Distr.: General
26 July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十八届会议

牙买加金斯敦

2012年7月16日至27日

理事会关于国际海底管理局 2013-2014 年财政期间预算的决定

国际海底管理局理事会，

考虑到财务委员会的建议，¹

1. 建议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根据秘书长的提议通过管理局 2013-2014 年财政期间数额为 14 312 948 美元的预算；²

2. 又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定草案：

国际海底管理局大会，

1. 通过 2013-2014 年财政期间数额为 14 312 948 美元的预算；¹

2. 授权秘书长根据联合国 2011-2012 年经常预算所用比额表制定 2013-2014 年财政期间分摊比额表，同时考虑到分摊率最高为 22%，最低为 0.01%；

3. 又授权秘书长在 2013-2014 年财政期间调剂使用各款次批款，但数额不得超过每个款次批款额的 20%；

4. 敦促管理局成员按时全额缴付预算摊款；

5. 呼吁管理局成员尽快支付未缴纳的管理局往年预算摊款，并请秘书长酌情继续努力追讨这些款项；

* 2012 年 9 月 7 日由于技术原因重新印发。

¹ 见 ISBA/18/A/4-ISBA/18/C/12。

² 见 ISBA/18/A/3-ISBA/18/C/7。



6. 大力鼓励管理局成员向管理局捐赠基金和自愿信托基金提供自愿捐助；
7. 请秘书长采取必要步骤，代表管理局签署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章程，从 2013 年起生效；
8. 授权秘书长在必要时运用财务委员会报告¹第 14 段所提杂项收入支付 2011-2012 年财政期间处理勘探工作计划产生的开支；
9. 决定把请求核准勘探多金属结核工作计划的申请书的现行处理收费（《“区域”内多金属结核探矿和勘探规章》第 19 条第 2 款³）修订为 500 000 美元，以确保收费反映处理这类申请产生的实际费用。

2012 年 7 月 26 日
第 181 次会议

³ 见 ISBA/6/A/18，附件。